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07日至2024年11月06日止。

第 7825099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6日

商 标

雙冲桥

申 请 人 北京仁生肆喜餐饮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277号1幢一层3号

代理机构 中网华视（北京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麦芽汁（发酵后成啤酒）；果汁；水（饮料）；果昔；大豆为主的饮料（非奶替代品）；米制饮料（非奶替代品）；带果肉果汁饮料；椰子汁（饮料）；制饮料用糖浆；制作饮料用无酒精配料